

证券代码：832861

证券简称：奇致激光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武汉奇致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2 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5 月 9 日 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周彦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与新氧科技签订 2025 年采购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新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氧科技”）日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与新氧科技就销售设备及耗材、提供维修及技术服务等事项签署框架协议

议。2025 年度，公司拟向新氧科技控制的企业或其控制的企业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公司销售设备及耗材、提供维修及技术服务等，上述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 1780 万元。具体交易内容将由双方根据实际需要，以签署正式的项目采购合同为准。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武汉奇致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武汉奇致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14 日